

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思南县 2025 年渔业资源保护（增殖放流）项目 实施方案

根据《省财政厅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渔业资源保护）资金的通知》（黔财农〔2025〕76 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概要

（一）项目名称

《思南县 2025 年渔业资源保护（增殖放流）项目》

（二）实施单位

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三）项目实施时间、地点

实施时间：暂定 2025 年 9 月 16 日，如因工作需要再适时调整。

实施地点：沙坨库区思南县河段

（四）放流品种、规格及数量

品种：岩原鲤；规格：5cm 以上；数量：15 万尾。

（五）苗种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二、组织领导

为保障此次增殖放流项目顺利实施，特成立思南县 2025 年渔业资源保护（增殖放流）工作领导小组，其成员如下：

- 组 长：旷宗顺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徐大坤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王 军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 成 员：李成果 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负责人
- 郭天鹏 县农业农村局财务室负责人
- 李 路 县龙底江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站站长
- 张翊春 县龙底江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站工作人员
- 聂媛媛 县龙底江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站工作人员
- 张永康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工作人员
- 胡天凤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工作人员
- 张 麟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 陈 敏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工作人员
- 张 丽 县水产站站长
- 陈相波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工作人员
- 詹 立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二中队队长

杨 玄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由王军兼任办公室主任，抽调李路、詹立、聂媛媛、赵黔凤等同志具体办公。

三、人员分工

第一组 负责选择放流地点和安排人员实施放流工作。

负责人：王军

成 员：李路、聂媛媛、莫洪戈、杨玄

第二组 负责后勤保障工作。

负责人：张进波

成 员：谭亚林、胡天凤、赵黔凤、汤勇

第三组 负责苗种采购、监督及调运。

负责人：张翊春

成 员：周强、张麟、詹立、陈敏

四、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增殖放流资金共计 20 万元，资金使用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用于购买增殖放流鱼苗苗种（岩原鲤）费用，计划 18 万元；二是用于组织实施此次项目的宣传、公证和放流后巡查管理等费用，计划 2 万元，采购增殖放流鱼苗苗种如有资金结余，结余资金继续用作放流后巡查管理等费用。

五、实施进度安排

（一）9 月 8 日前做好项目实施招投标，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二) 9月10日前由办公室邀请县分管领导、相关单位负责人、涉及乡镇领导和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县融媒体中心以及周边群众参加，并做好宣传工作。

(三) 9月13日前完成放流苗种的采购，确保9月16日放流苗种准时运抵现场。

(四) 9月16日9时开始放流工作，由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做好放流现场准备工作，同时做好“十年禁渔”宣传工作。

(五) 增殖放流完成后，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组织思唐街道和关中坝街道对放流河段进行巡护，确认放流结果，并于11月30日前报送项目实施相关材料。

六、放流目标

(一) 生态目标。改善近年来由于人们电、毒、炸违法作业和非法捕捞、生活污水肆意排放、水利工程建设等造成的水生生物资源的减少和水域生态环境的破坏的现状，修复和补充锐减的鱼类资源，使水生生物的多样性特别是优良的种质资源得到更好的保护，进一步推动我县鱼类资源保护工作持续向好。

(二) 社会目标。通过活动的开展，全面提升人们保护渔业资源及其生存环境的意识，提高人们遵守相关渔业法律法规的自觉性，增强人民群众保护渔业资源和水域生态环境的信心和决心，逐步建设美好生态。

